**询 价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LYGWCGXJ2023062**

**项目名称：海峡光电产业园首期生活区9#楼空调及热水器采购安装**

**采 购 人：连城县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

# 第一章 询价邀请

## 一、询价邀请

受采购人委托，对本项目的下述货物、服务进行国内询价采购。现通过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所有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采购编号： LYGWCGXJ2023062

2、 询价货物(服务)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见后附：询价货物(服务)一览表

3、本项目须报名，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供应商可直接在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longyan.gov.cn）公布的采购公告中查看并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在接受询价响应文件的时间内递交至开标地点。

4、询价通知书售价0元人民币。

5、递交询价响应文件（含相关原件）地点、开始及截止时间：

递交询价响应文件地点：

递交询价响应文件开始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逾期收到的或不符合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接受询价响应文件地点时钟显示的时间为准。

6、询价开始时间、询价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询价开始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询价地点：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7、供应商对本次询价活动事项提出疑问的，请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之前, 以书面、信函或传真的形式与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联系。

8、以上如有变更，[招标代理机构]会通过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9、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连城县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先生    电话：15859355990

地址：连城县莲峰镇莲花花园1号楼2层    邮编：366200

招标代理机构： 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龙岩市新罗区龙岩大道388号万宝广场B地块B楼八层

邮 编：364000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597-2890916/8911670

缴交保证金查询联系人：卢女士

电话：0597-2810096

电子信箱：longyancaigou@sina.com

附：询价货物(服务)一览表

## 二、询价货物一览表

注：

1、本次采购为1个合同包，供应商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目号内容投报时必须完整。评审及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合同包为单位。

2、询价范围：产品的供应、运输、及售后服务。

3、具体采购清单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 第二章 询价供应商须知

## 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询价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不一致的话，应以本须知前附表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编 列 内 容 |
| 1 | 1.1 | 项目名称：海峡光电产业园首期生活区9#楼空调及热水器采购安装  采购编号：LYGWCGXJ2023062  采购人名称：连城县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
| 2 | 3 | 资格标准：见《询价供应商须知》一、说明 第3.9条。 |
| 3 | 11.1 | 询价响应有效期：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期结束后90个日历日。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询价响应文件被拒绝。 |
| 4 |  |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接收人：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职工。  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
| 5 | 12 | 询价保证金：7000元。从供应商银行账户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于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前缴至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以到账为准）。  保证金退还方式：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在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凭合同复印件到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无息退回。 |
| 6 | 19.6 | 评审标准和方法：**最低评审价法，采用在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前提下，询价小组按供应商有效评审价格从低到高排列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侯选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具体见**《询价供应商须知》第19.6条。 |
| 7 |  |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下列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将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至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帐户。   |  |  |  | | --- | --- | --- | | 成交金额（万元） | 服务费比率 | 备注 | | 100以下 | 1.5％ |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不足5000元按照5000元计算 |   财务联系人：卢女士 电话：0597-2810096  开户行：兴业银行龙岩分行  开户名：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帐 号：171030100100100399 |
| 8 |  | 本项目采购最高控制价为：716440元，供应商总报价超过最高控制 价的，将被视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询价响应文件无效。 |
| 9 | 25.2 | ①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内：自潜在供应商报名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报名时间均以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②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截止后至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届满前的期间内：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均以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③询价供应商认为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结果公告之日（不包括当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提出。 |
| 10 | 1 | 询价响应文件的份数：  1.纸质响应文件：报价部分（正本1份、副本2份）；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正本1份、副本2份）；技术商务部分的正本1份、副本2份。 |

##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本询价通知书仅适用于询价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询价采购的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潜在供应商”指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规定进行报名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询价的供应商。

2.4 “询价供应商”指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进行报名并参加本项目询价的供应商。

2.5 “货物”系指卖方按询价通知书规定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服务”系指询价通知书规定卖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询价供应商

3.1凡有能力提供本询价通知书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境内供应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询价供应商。

3.2 询价供应商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询价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价：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单位负责人；

(2)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询价供应商如具备上述情形之一的，互为关联关系的询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将均被视为无效响应。

3.4 询价供应商不得与本次询价项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它文件的公司或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包括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3.6、询价供应商代理人在本次询价中只能接受一个询价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询价。

3.7、询价供应商按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缴纳询价保证金。

3.9、询价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应当提供：

（1）已缴纳询价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2）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单位负责人证书复印件）；

（3）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单位负责人参加时提供）；

（4）询价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特殊资格要求：无。

4. 询价费用

4.1不论成交与否，询价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与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5. 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5.1询价通知书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询价程序和合同主要条款。询价通知书由下述部分组成：

⑴ 询价邀请

⑵ 询价供应商须知

⑶ 询价内容及要求

⑷ 合同主要条款

⑸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6.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

6.1询价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但应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按询价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送达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分送已购买询价通知书的每一潜在供应商。

6.2 供应商所提供的联系电话应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能方便地与供应商取得联系，若由于该方面的原因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函件无法送达供应商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在询价采购会前召开答疑会。如果召开答疑会，将通知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询价通知书的潜在询价供应商。

7、询价通知书的补充、修改

7.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在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通知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询价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2询价通知书的修改书将构成询价通知书的一部分，对询价供应商同样具有约束力。

7.3询价通知书、询价通知书澄清（答疑）纪要、询价通知书修改补充通知书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询价通知书、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7.4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询价供应商误读、误解补充修改文件而导致的不良后果，不负任何责任。

7.5与本次询价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如质疑、技术咨询等，应采用书面形式。

特别提示：询价通知书如有澄清、修改，公告将在龙岩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请潜在询价供应商随时密切关注上述网站并下载相关信息，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相同条款如有多次修改，以最后一次修改为准）。潜在询价供应商未下载澄清、修改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

##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询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提交询价响应文件。询价响应文件应对询价通知书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询价将被拒绝。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询价供应商可对询价货物一览表所列的全部合同包或部分合同包进行投报。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报价。

9. 询价响应文件语言

9.1询价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9.2采购文件中载明的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中涉及的询价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的，必须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未按要求提供中文译本的，认定为该项资格或技术商务要求不符合。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询价供应商询价时应提供中文译本、翻译机构及翻译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询价供应商公章。

10. 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询价响应文件报价部分（单独编制成册并密封）：

10.2询价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单独编制成册并密封）：

10.3询价响应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单独编制成册并密封）

10.4询价响应文件的“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必须分别成册，分册密封提交，否则，其询价将被拒绝。

11. 询价响应有效期

11.1询价响应文件从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4项所规定的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3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询价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询价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询价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询价供应商应在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询价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询价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询价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询价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询价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询价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的规定在询价响应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询价保证金

12.1 询价保证金为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2.2询价供应商应按须知前附表第5项要求缴纳询价保证金。

12.3 询价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询价活动免受询价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询价保证金以电汇、转账形式提交。

12.5 未按规定缴交询价保证金的，其询价将被拒绝。

12.6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原额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以外的询价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

12.7在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询价保证金凭合同复印件到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无息退回。

12.8 询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为询价响应有效期满后的30个日历日。

12.9发生以下情况谈判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询价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2.10询价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报请须知前附表所列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采购单位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情节严重的，报请其他有权机关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其他询价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2.11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其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 询价响应文件的格式

13.1询价供应商须编制由本须知第10条规定文件组成的询价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报价部分、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正本用A4幅面纸张打印编制，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

询价响应文件由报价部分、技术商务部分和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三部分组成，询价供应商必须分别编制三大部分，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和技术商务部分不得出现任何投报报价（包括单价及总价），并分别单独分册密封；在询价响应文件封面上和密封袋上分别标明“询价响应文件报价部分”、“询价响应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和“询价响应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未按前述规定要求做到的，其询价将被拒绝。

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在“询价响应报价部分”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13.2询价响应文件应由询价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3.3除非有另外的规定或许可，询价响应文件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4询价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13.5 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询价供应商公章。

13.6全套询价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为改正询价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授权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校正章。

13.7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询价响应文件、询价响应文件关键字迹模糊不清的，其询价将被拒绝。

13.8响应文件提供的复印件应当与原件一致。

##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4.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询价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正本和全部副本用密封袋密封，并标明采购编号、询价供应商名称、投报包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4.2每一密封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供应商代表（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4.3询价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签字或盖章的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其询价将被拒绝。

14.4询价响应文件须由专人按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注明的地址送至接收人。

14.5询价响应文件应在询价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询价响应文件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 将被拒收。

14.6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4.7询价供应商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询价响应文件。

14.8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询价的询价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询价程序终止，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 五、询价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询价采购会

15.1 在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召开询价采购会。

15.2询价采购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询价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所有询价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参加询价采购会，并签到。

15.3 询价采购会开始时，由询价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或者监督人员检查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代理机构委托的公证机构公证人员检查并公证。对符合密封要求的询价响应文件按照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或者逆顺序）当场逐一拆封响应文件报价部分，由采购会主持人宣读报价一览表，包括各询价供应商的名称、投报报价以及其他主要内容。宣读后的响应文件报价部分将被密封。采购会过程由专人负责记录。

15.4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6．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次询价采购的特点和有关规定组成询价小组。该询价小组由随机抽取的采购评审专家组成。

17. 询价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询价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询价小组在询价过程中，不得改变询价通知书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有关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询价供应商或与上述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

询价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询价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询价被拒绝，并被没收询价保证金。

17.1询价小组将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询价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询价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询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询价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询价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询价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询价将被拒绝并没收其询价保证金。

17.3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在对询价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询价小组将依据询价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按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询价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询价资格。只有经询价小组审查，符合本采购文件资格条件规定的供应商才是合格的供应商。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条件，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材料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其询价将被拒绝。

17.3.2符合性检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询价小组还将从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询价通知书，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询价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询价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询价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

(1) 询价响应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3.1、13.7、1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的；

(2)未按规定由询价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询价供应商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单位负责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3)未缴纳询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4)询价供应商之间存在本须知第3.3条规定的；

(5)询价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6)询价响应文件内容与询价通知书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询价供应商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8)询价响应文件组成不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9)递交的《响应函》、《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内容与本询价通知书格式内容存在实质性差别的；

(10)询价响应报价有漏（缺）报项，询价供应商不同意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处理的；

(11)询价响应文件内容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2)反映询价响应文件个性特征的内容出现明显雷同的；

(13)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或提供虚假、失实资料的；

(14)询价供应商的投报总价超过最高限价或控制价的；

(15)不符合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询价小组决定询价的响应性只根据询价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8.询价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者采购单位认为有必要的，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询价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询价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在询价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单位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比较与评价

19.1 询价小组将按询价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所述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实行两阶段评审。

第一阶段进行技术商务部分的评审，报价一览表及报价部分响应文件在商务技术部分评分结束前先密封保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供应商的报价向询价小组公布。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评出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

第二阶段进行价格部分评审,经第一阶段评选出的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技术商务要求的供应商进入第二阶段评审。询价小组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评出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报价要求的供应商，并在各项优惠政策价格扣除基础上计算出各供应商经折扣后的报价，按照经优惠政策折扣后的报价由低到高排序，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19.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询价通知书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报总价中。但在评审时取有效询价供应商该项最高报价加入投报总价中计算评审价格。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审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审价评议。

19.3 询价小组认为询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询价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询价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询价无效处理。

19.4询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询价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认定其有串通参加询价行为，并做出其询价响应文件无效的决定：

⑴不同询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⑵不同的询价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⑶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询价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询价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询价供应商参加答疑会、采购会、交纳或退还询价保证金的；

⑷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参加询价行为。

19.5询价小组终止询价

19.5.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19.5.2询价终止后，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择期或另择方式进行该项目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19.6 评审标准和成交原则：

询价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根据供应商报价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按照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20.确定成交供应商准则

20.1最低投报价不作为成交供应商的保证。

20.2询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按询价通知书确定评审标准、方法，经评委评审并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1、合同授予

只有询价响应文件符合询价通知书的要求，并有能力圆满地履行合同的且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才可被授予合同。

22. 成交通知

22.1评审结束，招标代理机构在刊登本采购项目询价公告的媒介上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后，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2.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招标代理机构以原缴交方式向未成交的询价供应商退还其询价保证金。

22.4在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到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无息退回询价保证金。

23.签订合同

23.1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根据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参照本询价通知书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成交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询价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3.2询价通知书、询价通知书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询价通知书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3.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4.询价项目行政监督部门

24.1询价项目行政监督部门可视情况依法派员对本采购活动的全程进行监督。

## 七、质疑

25.质疑

25.1供应商对询价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5.2询价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要求作出答复。逾期则不予受理，视同接受本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

25.3询价供应商认为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结果公告之日（不包括当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要求作出答复。逾期则不予受理，视同接受询价过程和采购结果。

25.4 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的7个工作日（不包括当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5.5质疑应在规定的时限内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询价供应商，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采购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询价通知书、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质疑人为单位负责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其他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已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已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式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 第三章 询价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本章“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三、商务条件”的要求均为重要要求，任一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为无效响应。**

**2、供 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注明投报本章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各个产品的具体品 牌和型号并进行分项报价（定制类的产品可不填写具体型号，但应注明品 牌或生产厂家或制造商）。若有最高限制单价的，分项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制单价，否则视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为无效响应。**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下内容不允许负偏离）**

**下列参数中涉及重量、尺寸、体积等要求表述为固定数值（未设置范围值的），正负2%误差以内（含）不视为负偏离或不满足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限价（元）** |
| 1 | 挂式空调 | 1.操控方式 ：遥控； 2. 电压/频率：220V/50Hz； 3. 能效等级：≥二级；4. 变频/定频：变频5. 匹数： ≥1.5匹6. 功能 ：静音设计7. 类型： 壁挂式； 8. 冷暖类型：冷暖； 9. 随机附件：配3米铜管。 | 台 | 274 | 2000 |
| 2 | 空调安装辅材 | ①打孔费用50元/个；  ②不锈钢支架60元/副；  ③空调铜管原配3米，超出部分按90元/米计算。  ④本次空调安装不涉及高空安装。 | 套 | 274 | 110 |
| 3 | 40L电热水器 | 1. 额定电源：220V-50Hz； 2. 额定功率：≥2200W； 3. 额定压力 ：≥0.8Mpa； 4. 额定温度：≥75℃； 5. 防水等级：≥IPX4； 6. 能效等级：≥2级； 7. 热水输出率：80%； 8. 24小时固有能效系数：≥0.7。 | 台 | 102 | 550 |
| 4 | 40L电热水器安装耗材 | 含PPR管道(活三通，活弯头，活直接，弯头，直接，管)，混水阀等。 | 项 | 102 | 100 |
| 5 | 60L电热水器 | 1. 额定电源：220V-50Hz； 2. 额定功率：≥2200W； 3. 额定压力 ：≥0.8Mpa； 4. 额定温度：≥75℃； 5. 防水等级：≥IPX4； 6. 能效等级：≥2级； 7. 热水输出率：80%；   24小时固有能效系数：≥0.7。 | 台 | 90 | 700 |
| 6 | 60L电热水器安装耗材 | 含PPR管道(活三通，活弯头，活直接，弯头，直接，管)，混水阀等。 | 项 | 90 | 100 |
| 备注 | 1：本项目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次供货，首批供货22台40L电热水器、18台60L热水器、58台挂式空调。  2：供应商须对空调安装全过程产生的费用进行估算，并纳入报价之中。本次空调安装过程中所使用辅材（含打孔、支架及铜管）全部按实际使用量结算。 | | | | |

**三、★商务条件（以下内容不允许负偏离）**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次供货，具体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付条件：验收合格。

4.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5.是否邀请投标人参与验收：否

6.验收方式数据表格

| 验收期次 | 验收期次说明 |
| --- | --- |
| 1 | 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等进行验收 |

### 7、支付方式数据表格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20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支付当期货款的20%。 |
| 2 | 70 | 当期货物安装验收合格，支付当期货款70%。 |
| 3 | 10 | 验收合格壹年后，支付当期货款的10%。 |

8.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法定质量标准和要求，产品包装、标签和说明书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如货物不符合本合同中约定的要求，业主有权拒绝接收。

9、产品售后服务要求

（1）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对此次采购的设备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热水器整机壹年、空调整机陆年）进行保修，国家无规定的，按厂家标准或与采购单位协商结果保修。保修期内非因操作不当造成需要更换的零配件及设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包修、包换，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在接到保修通知起到达现场不超过8小时。

（2）投标人可视自身能力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3）中标人应承诺无偿提供人员、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并提供培训资料，现场及集中应用操作培训，以达到能独立操作、维护、保养及正常使用为止。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0、验收标准及要求

10.1、验收标准：根据本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及有关国家、行业规定进行验收。

10.2、成交供应商根据询价通知书进行产品供货安装后，由采购人按照验收标准组织验收。

10.3、货物到货验收时成交供应商代表必须在场，并提供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上述商务条件为必须满足项。供 应商有进行响应的内容，响应内容须完全符合对应要求的内容，否则响应无效（未响应的部分视同接受对应条款，不视为响应无效，但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要求履约，否则视同违约）**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参考范本**

**1、签订合同应遵守民法典。**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甲方：连城县工贸发展有限公司（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 LYGWCGXJ2023062 的 海峡光电产业园首期生活区9#楼空调及热水器采购安装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合同条款；

1.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其他文件或材料：☑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投报单价（元）** | **合计（元）** |
| 1 | 挂式空调 |  | 台 | 274 |  |  |
| 2 | 空调安装辅材 |  | 套 | 274 |  |  |
| 3 | 40L电热水器 |  | 台 | 102 |  |  |
| 4 | 40L电热水器安装耗材 |  | 项 | 102 |  |  |
| 5 | 60L电热水器 |  | 台 | 90 |  |  |
| 6 | 60L电热水器安装耗材 |  | 项 | 90 |  |  |
| 备注 | | 1：本项目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次供货，首批供货22台40L电热水器、18台60L热水器、58台挂式空调。  2：供应商须对空调安装全过程产生的费用进行估算，并纳入报价之中。本次空调安装过程中所使用辅材（含打孔、支架及铜管）全部按实际使用量结算。 | | | | |
| 合计 | | | | | |  |

3、合同总金额

3.1合同总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       ）。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根据实际需要分批次供货，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2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4.3交付条件： 验收合格         。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详见采购文件，乙方保证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执行。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验收标准：根据本项目询价通知书、乙方的响应文件、承诺及有关国家、行业规定进行验收。

乙方根据询价通知书进行产品供货安装后，由甲方按照验收标准组织验收。

货物到货验收时乙方代表必须在场，并提供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 | --- | --- |
| 1 | 20 |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发出供货通知后支付当期货款的20%。 |
| 2 | 70 | 当期货物安装验收合格，支付当期货款70%。 |
| 3 | 10 | 验收合格壹年后，支付当期货款的10%。 |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质保期及合同有效期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对此次采购的设备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热水器整机壹年、空调整机陆年）进行保修，国家无规定的，按厂家标准或与甲方协商结果保修。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10、违约责任

10.1在保修期内非因操作不当造成需要更换的零配件及设备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到达现场不超过8小时，乙方未在8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免费维修的，扣罚500元每次，违约金从合同价款中扣除；如遇合同价款不足抵扣的，则由乙方按违约金额照价赔偿。

10.2如乙方提供的产品与投报产品品牌型号不一致的或参数要求不符合的，应即时向乙方书面提出，乙方给予退换货处理；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台扣罚违约金2000元。

10.3延期交货与误期赔偿：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交付合格产品的(不可抗力除外)，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总额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4合同期限内，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任何一方欲变更、解除合同，必须采用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提出要求；如因随意解除合同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按对方（直接）损失数额进行赔偿。

10.5甲方应按时支付设备价款，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的每逾期一天按当次支付金额的1‰支付违约金。

10.6若因乙方违约，应支付甲方维权产生的相关费用（含律师代理费、鉴定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函费等费用）。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设备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向连城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采购文件第三章执行，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第三章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补充协议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本合同一式（伍）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送（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备案（1）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单位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

**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请在此注明正本或副本）

**报价部分**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报价部分目录**

投标文件报价部分：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项目编号∶货币单位：元

|  |
| --- |
| 项目名称： |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项目编号：合同包：货币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投标货物品目号（按采购清单顺序列出） |  |  |  |  |  |  |
| 2 | 货物名称 |  |  |  |  |  |  |
| 3 | 品牌型号 |  |  |  |  |  |  |
| 4 | 制造厂家、原产地 |  |  |  |  |  |  |
| 5 | 数量 |  |  |  |  |  |  |
| 6 | 投标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 | | | |

注：

1．第1栏投标货物品目号系指“采购清单”中该货物的序号。

2．此表投标价若与开标一览表有出入，以开标一览表投标价格为准。

3.上表内容格式投标人可根据情况自行调整。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请在此注明正本或副本）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

**投标函**

**一、投标函**

致：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招标文件规定份数的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我方提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均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1.投标函

2.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3.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技术商务部分

1.标的说明一览表

2.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3.商务条件响应表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所投合同包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1.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2.1我方具备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否则**投标无效。**

2.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3我方提供的标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投标有效期：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 **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单位负责人授权书（若有）**

 致：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接受授权方

投标人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报价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3**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无行贿犯罪记录，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本声明应为原件。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

**三、已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请在此注明正本或副本）

**技术商务部分**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对产品服务要求的承诺函

三、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品牌 | 型号 | 来源地 | 备注 |
| 1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合同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有关内容（、“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等）保持一致。

1.2“品牌”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

1.3“型号”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型号

1.4“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5“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6《标的说明一览表》填写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应与提供的佐证材料（检测报告、证书等）上列明的品牌型号一致，否则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佐证材料所在页码（若有） |
| 1 | \*-1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三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三、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4、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龙岩市公物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招标中投标（项目编号：），如获中标，我们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电汇、转账或经贵公司认可的其他付款方式，向贵公司缴交招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所提交的上述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我方，我方对此无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时间：